

裁 军 谈 判 会 议

CD/1633
9 January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1 年 1 月 4 日联合国秘书长致裁军谈判会议主席的信，
其中转交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通过的关于裁军和
国际安全问题的决议和决定

谨此转交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通过的特别提到裁军谈判会议的各项决议。

为供会议参考，还谨附上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通过的关于或涉及裁军和国际安全问题的其他决议和决定。

科菲·安南 (签名)

附 件

一、特别提到裁军谈判会议的决议

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通过了下列特别提到裁军谈判会议的决议：

- | | |
|---------|--|
| 55/31 | “缔结关于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执行部分第 2、第 4 和第 5 段) |
| 55/32 |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执行部分第 5、第 6 和第 8 段) |
| 55/33 C | “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需要一项新议程”(执行部分第 3 和第 4 段) |
| 55/33 O | “区域裁军”(执行部分第 1 段) |
| 55/33 P | “区域和分区域两级的常规军备控制”(执行部分第 2 段) |
| 55/33 R | “实现彻底消除核武器的途径”(执行部分第 3(b)和(c)段) |
| 55/33 T | “核裁军”(执行部分第 10、第 11、第 14 和第 15 段) |
| 55/33 U | “军备的透明度”(执行部分第 5(b)和第 7 段) |
| 55/33 Y | “裁军谈判会议决定(CD/1547)在题为“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的议程项目 1 下设立一个特设委员会，在特别协调员的报告(CD/1299)和其中所载的职权范围基础上谈判一项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的无歧视性、多边和可加以有效国际核查的条约”(执行部分第 1 和第 2 段) |
| 55/34 G | “禁止使用核武器公约”(执行部分第 1 和第 2 段) |
| 55/35 B | “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执行部分第 1、第 2、第 3、第 4、第 5 和第 7 段) |
| 55/35 C |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执行部分第 2 段) |

二、关于裁军和国际安全问题的其他决议

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还通过了下列关于裁军和国际安全问题的决议：

- | | |
|---------|--|
| 55/27 | “维持国际安全——东南欧的睦邻关系、稳定和发展” |
| 55/28 | “从国际安全的角度看信息和电信领域的发展” |
| 55/29 | “科学和技术在国际安全和裁军领域的作用” |
| 55/30 | “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 |
| 55/33 A | “导弹” |
| 55/33 B | “维护和遵守《限制反弹道导弹系统条约》” |
| 55/33 D |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00 年审议大会” |
| 55/33 E | “联合国在裁军和不扩散的教育方面的研究” |
| 55/33 F | “协助各国制止小型武器的非法贩运并加以收集” |
| 55/33 G | “以实际裁军措施巩固和平” |
| 55/33 H |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执行情况” |
| 55/33 I | “无核武器的南半球和邻近地区” |
| 55/33 J | “维护 1925 年《日内瓦议定书》的权威的措施” |
| 55/33 K | “拟订和执行裁军和军备控制协定时遵守环境规范” |
| 55/33 L | “裁军和发展之间的关系” |
| 55/33 M | “召开大会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 |
| 55/33 N | “减少核危险” |
| 55/33 Q | “小型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贩运” |
| 55/33 S | “蒙古的国际安全 and 无核武器地位” |

- 55/33 V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的执行情况”
- 55/33 W “建立中亚无核武器区”
- 55/33 X “国际法院关于以核武器进行威胁或使用核武器的合法性的咨询意见的后续行动”
- 55/34 A “联合国裁军宣传方案”(执行部分第 5(a)段)
- 55/34 B “区域建立信任措施：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 55/34 C “联合国裁军研究金、培训和咨询服务”
- 55/34 D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
- 55/34 E “联合国和平、裁军与发展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
- 55/34 F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
- 55/34 H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
- 55/35 A “联合国裁军研究所成立二十周年”
- 55/36 “中东的核扩散危险”
- 55/37 “《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
- 55/38 “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和合作”
- 55/39 “巩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所建立的制度”
- 55/40 “《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
- 55/41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

此外，大会还通过了一项关于裁军和国际安全问题的决定：

55/415 “小型武器”

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期间，关于裁军和国际安全问题的所有文件和记录均已分发给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包括裁军谈判会议的所有成员国。